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八德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7日
發文字號：桃市德民字第1090036377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區第八公墓（建國段174地號）為私人土地範圍，有（無）主墳墓認領遷移公告。

依據：土地所有權人祭祀公業法人桃園市吳天佑（管理人：吳家平）109年8月5日申請書暨殯葬管理條例第30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遷葬地點：本區第八公墓（建國段174地號）。
- 二、遷葬原因：申請人為土地所有權人祭祀公業法人桃園市吳天佑（管理人：吳家平），其土地上有私人墳墓數座，因查無訴求對象，現為使土地有效利用，依殯葬管理條例由本所公告遷葬事宜。
- 三、遷葬期限：自公告日起至110年清明節後一周（110年4月12日）。
- 四、上開土地範圍內之墳墓所有人或關係人，請於遷葬期限內至本所辦理起掘遷葬事宜，公告期滿後無人遷葬或認領者，由地主逕為辦理遷葬安置等事宜，不得異議。如涉私權爭執，由地主自行負責並依相關法規辦理。
- 五、本案土地所有人連絡方式：吳先生03-3667318，0937112626。

區長邱瑞朝